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复材") 持有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皮玻璃/公司")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 119,090,4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74%。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截止本公告日,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中国复材依据自身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聚焦复合材料主责主业的需要,计 划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 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即不超过 18,698,321 股。拟减持期间为 2025 年 3 月 19 日 至2025年6月18日。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复材发来的《减持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国复合材料集	5%以上非第	110 000 406	12. 74%	IPO 前取得: 119,090,496 股	
团有限公司	一大股东	119, 090, 496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上述减持主体上市以来未发生过减持股份的情形。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 数量 (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 格区间	拟减持 股份来 源	拟减持原 因
中 国	不超过:	不超过:	大宗交易减	2025/3/1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	自身战略
复合	18, 698, 321	2%		9 ~		得	规划和经
材料	股		持,不超过:	2025/6/1			营发展,聚
集团			18,698,321 股	8			焦复合材
有 限							料主责主
公司							业的需要

- 1、预披露期间, 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 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 2、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计划相应调整,减持比例不变,减持股数相应调整。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 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依据自身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聚焦 复合材料主责主业的需要而进行的减持,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 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减持期间,中国复材承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